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西部证券”）作为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凯创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华凯创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10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6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21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5,942.6万元，扣除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3,459.6万元（其中：已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进项税额8.3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483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1月1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7）2-1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晓园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监管。

根据《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将投资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建设期
----	------	-------	------------	-----

1	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	13,392.13	3,851.38	1年
2	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913.20	2,000.00	1年
3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2,256.00	400.00	2年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9,042.73	6,231.62	—
合计		30,604.06	12,483.00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变更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和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购置办公场地的实施方式为在华凯创意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内部根据实际需求规划建设。具体的变更方案如下：

1、原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总投资13,392.13万元，其中建设投资9,878.4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3,513.73万元。建设投资中用于购置办公场地及装修费用的4,533.00万元拟调整为自建办公场地的建筑工程费用3,827.07万元，计划全额由募集资金投入。

2、原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为5,913.2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3,787.20万元，研发费用2,126.00万元。建设投资中用于购置办公场地及装修费用的1,650.00万元拟调整为自建办公场地的建筑工程费用2,232.00万元，计划由募集资金投入2,000.00万元，自筹资金投入232.00万元。

### （二）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情况

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议案》，决定在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变更实施方式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实际发展现状,拟对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总体投资规模缩减至 10,860.07 万元,其中由募集资金投入 6251.38 万元,剩余缺口 4,608.69 万元由公司自筹投入。缩减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具体方案如下:

1、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拟调整为预计投资总额为 6,840.47 万元,其中 3,851.38 万元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差额 2,989.09 万元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项目投资分 18 个月完成,第一年拟完成投资 3,827.07 万元,第二年上半年拟投资 3,013.40 万元。

2、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调整为预计投资总额为 3,316.60 万元,其中 2,000.00 万元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差额 1,316.60 万元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项目投资分 18 个月完成,第一年拟完成投资 3,827.07 万元,第二年上半年拟投资 3,013.40 万元。

3、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拟调整为预计投资总额为 703.00 万元,其中 400.00 万元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差额 303.00 万元由公司以自有资金补足。同时,项目建设期调整为 18 个月。

### (三)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补充营运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6,231.62 万元,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3,859.24 万元;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1,670.00 万元;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11,760.86 万元。

###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公司基于审慎原则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进行了调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调整后的时间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原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	----------------	------------------

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	2018.10 月底	2020 年 1 月底
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8.10 月底	2020 年 1 月底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2018.10 月底	2020 年 1 月底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	—

“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目前主体建筑已经封顶，但由于建筑设计较为超前导致工程施工难度较大，施工过程中对方案进行了多次调整导致建设进度延期。“文化创意与科技融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位于“影视动画制作与多媒体应用测试基地建设项目”内，待该项目土建施工完成以后才能同步开展建设，因此上述三个项目的建设期同时延迟至 2020 年 1 月底。

####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进度做出的审慎决定，未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亦不存在其它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审核程序

（一）公司已于 2018 年【】月【】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 2018 年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同意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延期。

（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调整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本次调整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而实施，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和地点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西部证券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西部证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华凯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邹 扬

\_\_\_\_\_

李 锋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